

鳳溪第一小學

申請 2027 年 9 月 小一入學 「自行分配學位」階段 報名須知

交表日期：	9月21日(星期一)、9月22日(星期二)、 9月23日(星期三)、9月24日(星期四)、 9月25日(星期五)
交表時間：	上午9時至正午12時 下午 2 時至 4 時
交表地點：	本校地下活動中心 3 室或 1 樓校務處
交表方式：	<u>紙本：</u> ☆ 家長親自到校遞交 ☆ 書面授權親友到校遞交 <u>電子平台：</u> ☆ 透過「小一入學電子平台」遞交申請

自行分配學位公佈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23 日（一）

- 可親臨本校或到本校網頁查看
- 本校網址：<https://www.fk1ps.edu.hk>

自行分配學位註冊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25 日（三）至 26 日（四）

聯絡電話及聯絡人：2670 9353 校務處書記李小姐、
鄒副校長、余主任

交表應備文件：

〔1〕申請兒童：

- 香港出生之兒童：出世紙正本及副本
- 內地出生之兒童：出生證及回港證或有效之旅遊證件正本及副本
- * 申請兒童於2027年9月入學時必須年滿五歲八個月，即2021年12月31日或以前出生，方可申請入讀小一。（凡在2022年1月1日或以後出生的兒童並未足齡參加。）

〔2〕家長：

- 家長或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及副本

〔3〕住址證明

家長 / 監護人和住址證明的戶名必須為同一人

- 本港地址證明文件包括以下其中一項：

（水費單 / 電費單 / 煤氣費單 / 住宅電話收費單 / 差餉單 / 公屋租約 / 已蓋釐印租約）

（本港銀行月結單及手提電話費單恕不接納）

- 居於內地的申請兒童毋須提供住址證明文件。

〔4〕如填報兄/姊在本校就讀，須出示申請兒童兄/姊的出生證明書及學生手冊的正本及副本。

〔5〕如填報兄/姊或父/母在本校畢業，須出示申請兒童兄/姊的出生證明書及申請兒童兄/姊或父/母的畢業證書的正本及副本。

交表及填表須知：

1. 請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填寫申請表。
2. 請依照申請兒童的居住地址，將「住址所屬小一學校網編號」填在「小一入學申請表」的右上角。
★居於內地¹的申請兒童毋須填寫「住址所屬的小一學校網編號」
3. 如家長委託他人交表，則來人須出示申請兒童(家長)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、授權書及其本人之身份證明文件正本。
4. 家長/監護人可於 2026 年 9 月 17 日至 25 日晚上 11 時 59 分透過「小一入學電子平台」遞交申請。
5. 家長/監護人切勿同時經「小一入學電子平台」和以紙本申請表為同一名兒童遞交重複申請。
6. 如家長/監護人同時向多於一間官立或資助小學申請學位，則其申請兒童的自行分配學位申請將會作廢。
7. 如需了解更多小一入學資訊，可瀏覽教育局「小一入學統籌辦法」，網址如下：

<https://www.edb.gov.hk/tc/edu-system/primary-secondary/spa-systems/primary-1-admission/>